

預期時間表⁽¹⁾

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附註2)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登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

(附註3)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的截止時間(附註4)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支付網上白表申請款項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附註3)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附註5)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

以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pwmedtech.com 公佈發售價、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國際發售的踴躍
程度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附註6)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或之前

透過多種途徑(請參閱「如何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分配結果」一節)
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

可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

寄發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的股票

(如適用)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或之前

寄發全部成功(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

不成功申請的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附註7及附註8)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或之前

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五)

預期時間表⁽¹⁾

附註：

- (1) 所有時間均為香港當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 (2) 閣下不得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遞交申請。閣下倘在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遞交申請並從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可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通過完成繳付申請款項)，直至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時間)為止。
- (3) 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的任何時間，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有意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務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了解詳情。
- (5) 發售價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前釐定，惟釐定發售價之預期時間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倘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一)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
- (6) 倘發售價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四)釐定，則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或之前公佈。
- (7) 對於全部獲接納(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我們將會發出或寄發電子自動退款指示或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一部分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一部分，可能將印於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如有)上。有關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便辦理退款手續。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可能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未正確填寫申請人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可能導致延誤兌現退款支票或致使其無效。
- (8)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及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帶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公司授權代表領取時，均須出示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如適用)文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相關)，惟不得領取彼等的股票。彼等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合適)。填寫**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填寫**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無異。

未獲領取的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寄發退款支票當日領取時間屆滿後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一節。

預期時間表⁽¹⁾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四)發行，並僅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股票，惟(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投資者倘在收到股票前或在股票生效前基於公開分配詳情買賣股份，須因而自行承擔全盤風險。

有關全球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